

从实求知与民族情怀

——马戎教授专访

【学者简介】马戎,1950年出生,回族。北京大学社会学系教授、北京大学社会学人类学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1987年获得美国布朗大学社会学博士学位,同年回国在北京大学任教。1990—1991年在哈佛大学费正清中心从事博士后研究。主要研究领域为:民族与族群社会学、人口迁移与城市化、教育社会学等。主要论著有《西藏的人口与社会》(1996)、《民族与社会发展》(2001)、《社会学的应用研究》(2002)、《民族社会学》(2004)等。

采访时间:2011年5月31日

采访地点:北京大学社会学系(理科5号楼)

采访者:范志伟(北京大学心理学系10级硕士生)、李汪洋(北京大学社会学系10级硕士生)

采访者:马老师您好!非常感谢您在繁忙的时间里还能够接受《学志》的这次采访。那么,首先,请您简单谈谈您的求学经历吧?

马戎教授:我是1968年上山下乡,到内蒙古锡林郭勒盟东乌旗牧区生活了5年,一直到1973年离开草原。当时我们班一共去了4个同学。我们是北京市第一批自愿报名“上山下乡”的知识青年。在那个传统的牧业社区,蒙古族牧民们对我们都很好,教我们如何在草原上生活和放牧。我们大队的北京知青组成了10个蒙古包,我们这个“知青包”负责放一群羊,这群有两千多只,另有一户牧民帮助我们“下夜”。通过几年的草原生活,我们都完全成了牧民。可以说,我们在生活和生产方式方面是完全的蒙古人化了。在日常生活和放牧方面,我们和牧民们相处得非常好,有的北京知青认了蒙族老太太当“额吉”(母亲)并一起生活。我觉得这种友谊是在日常生活中彼此真心相待所得到的。我们都始终怀念那一段草原生活。

1973年,我被推荐到内蒙古农牧学院读书,当时叫“工农兵学员”。接下来三年我就在内蒙古农牧学院农业机械系学习农机设计。实际上,这个专业那时有些人不愿意学,因为当时的政策叫“社来社去”,就是从公社来,毕业后再回到公社去,还当农民。我觉得回到农村也很好。毕业以后,本来农机系提出要我留校,我还是愿意回到锡盟草原,就被分到了锡盟镶黄旗牧业机械厂当技术员,主要就是从事农机零部件的生产设计,设计生产模具和加工工序等。当时还是计划经济,内蒙古地区每年需要什么农机配件,分配到基层县各厂去加工。我去的这个工厂很小,只有20多名工人,也没有太多的加工任务。1977年我调回北京,在交通部公路规划设计院的规划室,学习做公路规划。现在全国的公路体系和编号都是当时我们这个规划室做的。我们到各省去考察公路,了解各地对公路交通发展的需求,去了很多地方。但是,当时国家很穷,公路建设缺乏经费,制定的规划落实不了,后来规划完成后没有多少实际工作要做。这时候赶上恢复大学和研究生招生,我很想继续读书。但是,我中学时学的俄语早忘了,为了考试,1978年开始从头学英语。1979年考上中国社科院马列所政治经济学专业的研究生,从工科转到了文科。

为什么会去学政治经济学呢?可能主要还是个人兴趣。我在草原下乡5年看的也都是社会科学、历史和文学方面的书。尽管我后来学得是工科,做公路规划,但是业余时间我还是在看社会科学方面的书。在马列所讨论学位论文选题的时候,我设想的几个选题都不能做,导师都不同意,认为政治上敏感。比如,我当时提出的一个选题是研究马列主义关于共产党组织理论的演变。在马克思的年代,党组织都是很松散的,是一批政治思想上志同道合者的松散组织。到了十月革命前后,面临沙俄政府的镇压和残酷的战争,党的组织演变成有严格入党程序、党内下级服从上级、有严格组织纪律的共产党,而且作为通过武装革命和战争手段达到执政的执政党,党和政府的关系、党和民众的关系发生了转变。然后中国共产党的基本理论和党的组织形式,和苏联很相近。这里就有一个在客观条件下,党的组织理论是如何演变的问题。虽然我觉得这几个选题很有意义,但是通不过。我当时是很沮丧的。

刚好,当时国际社会很关注中国人口问题,帮助国内许多大学成立人口研究所。北大人口所也是在这个时期成立的,挂在经济学系下面。1981年联合国人口基金给中国提供了6个奖学金名额,支持中国学生到国外学习人口学。我参加了语言考试,很幸运地被录取,当时6个名额,最后只通过2个人,另一个是上海的,他毕业后留在美国工作了。我去的是布朗大学社会学系,主修人口研究,辅修城市研究。我在布朗大学的导师培养了5名来自大陆的社会学博士,我是唯一回国的。从1982年夏抵美到1987年3月回国,用了4年半的时间拿到硕士和博士学位。我当时考虑自己在文化革命中没有机会真正读书,年纪比较大了,1987年已经37岁,我想尽快完成学业,回国做些实事。

我1987年1月答辩,3月份回国,4月初就正式到北大的社会学研究所报到了。当时是跟着我们的老所长费孝通教授参与“边区与少数民族地区发展研究”的国家课题,先后去了内蒙古、西藏、新疆、青海、甘肃等边疆少数民族地区。我博士论文调查的地点就是内蒙古的赤峰地区。这还是费孝通先生给我定的地点。我本来是想回我插队的东乌旗,但是费先生说,赤峰在经济结构、民族结构上可以比较全面地代表内蒙古,包括了牧区、农区和半农半牧区,建议我去赤峰调查。我从1987年春天到现在,在北大任教已经24年了。

采访者:老师刚才提到您在布朗大学主修人口学,辅修城市研究,那么,回国后为什么会转向民族研究?

马戎教授:一个是我刚刚说到的研究兴趣,还有就是一些其他因素的影响。首先,我自己是回族,我父亲长期以来也是从事民族工作的,所以,在文化革命前我家里就有很多有关民族方面的书,有时也能听到父亲谈到民族方面的问题,可以说是耳濡目染。第二个因素就是我在草原的五年插队生活。对于我来说,我一直是很正面地来看自己下乡的那5年。牧民们对我们非常好,我们跟牧民的关系也非常好。我是1973年离开草原的,三十多年了。一直到现在,我们这些北京老知青和大队牧民还保持着联系。当时一起插队的知青也会经常相约回去看看。我最后一次回大队是2003年。其实,我很想做的一件事就是记述和分析我插队的那个牧业社区的60年变迁。有的部分是我们的亲身经历,有的是口述史访谈。我已经做了一些,时间过得太快,有些年纪大的牧民再不去访谈,以后就找不到了,有的已经去世了。总的来说,对于在草原上度过的那几年时间,我是非常留恋的。在那种生活场景下,我觉得我对于少数民族的传统文化、牧民对汉族的态度等有很多切身的了解。我总觉得,只要真心换真心,真正彼此尊重、彼此关心、平等相待,中国的民族关系其实是很容易处理得很融洽的。但是如果有偏见和歧视,对少数民族的传统文化不尊重,对他们的心理不了解,就可能会产生隔阂甚至冲突。正是几年草原生活的感受,使我对中国的民族关系有一种特别的关注。

采访者:在谈及民族和族群研究之前,还想请马老师向我们简单解释一下“民族”、“族群”这两个概念。实际上,我们在日常生活中往往说的都是“民族”。但是,我们看到,学界是非常关注这两个概念的区分。您在《民族社会学》一书中也曾做过专门的界定和比较。

马戎教授:有学者考证,中文“民族”最早可能出现在《南齐书》,表示中原的汉人,跟“夷狄”相对应。之后“民族”一词在历代文献中仍很少见,直到19世纪末年在中文里又较多出现了今天意义上的“民族”这个词。从近代的文献情况看,“民族”再次被广泛使用,有可能是参照当时日文对于西方文献的译法来表示引入的欧洲概念。另一个中文词汇“族群”则是近几年来才开始出现在国内学术文献中。前者的对应英文词汇应当为“Nation”,后者所对应的英文词汇则是“Ethnic group”或“Ethnicity”。当我们同时使用“中华民族”与56个“民族”的提法时,因为前者包含了后者,实际上是把两个层面上的东西用同一个词汇来表述,混淆了两者之间在概念层次上的差别。

“Nation”和“Ethnic group”在国外文献中是截然不同的两个概念。从这两个英文词汇各自出现的时间和具有的内涵来看,代表着完全不同的人类群体,表现了不同的历史场景中人类社会所具有的不同的认同形式。“民族”(Nation)与17世纪出现于西欧的“民族主义”和“民族自决”政治运动相联系。“族群”(Ethnic group)这个词汇则出现于20世纪并在美国使用较多,用于表示多族群国家内部具有不同发展历史、不同文化传统(包括语言、宗教等)甚至不同体质特征但保持内部认同的群体,这些族群在一定程度上也可被归类于这些社会中的“亚文化群体”。

根据以上情况,我在2004年曾建议保留“中华民族”(the Chinese nation)的提法,同时把56个“民族”在统称时改称为“族群”或“少数民族”(Ethnic Minorities),在具体称呼时称作“某族”(如“汉族”、“蒙古族”)而不是“某某民族”(如“汉民族”、“蒙古民族”)。提出这一建议有三个理由:一是我认为中国的“少数民族”在社会、文化含义等方面与其他国家(如美国)的少数种族、族群(Racial and ethnic minorities)是大致相对应的,改称“族群”可以更准确地反映我国民族结构的实际情况;二是可以避免在两个层面(“中华民族”和下属各“民族”)使用同一个词汇所造成的概念体系混乱;三是当我们讲到中国的56个“民族”和地方“民族主义”并把这些词汇译成英文的Nationalities以及Nationalism时,国外的读者从这些英文词汇中很容易联想为有权利实行“民族自决”并建立“民族国家”(Nation-state)的某种政治实体和分裂主义运动,从而在国际社会造成严重误导。

采访者:正如马老师所说,现在意义上的“民族”这个概念再次被广泛使用,有可能是参照当时日文对于西方文献的译法引入中国的。那么,中国的“民族建构”又是怎样的一个过程?是否也受到了很大的外来影响?

马戎教授:清朝后期受到西方国家的威胁,当时的统治者和社会精英不自觉地开始了“中华民族”的“民族构建”过程,一是强调“满汉一家”、“中华臣民”共同抗御“英夷”、“日倭”;二是加快进行边疆地区的政治整合,包括川边、云南的“改土归流”、西藏的“新政”、内蒙古和新疆设行省、东北的“移民实边”等措施,以防止帝国分裂。这一时期,英国、日本、法国、俄国等帝国主义势力一直积极鼓吹汉、满、蒙、回、藏等都是“民族”,因为它们的目的就是使清朝崩溃,瓜分中国,把部分中国领土正式划入自己的势力范围。所以,他们特别欢迎“驱除鞑虏、恢复中华”的口号,同时积极吸收中华各族青年留学,培植亲日、亲英、亲俄势力。

在中华民国时期,提倡“五族共和”。孙中山在《三民主义》第一讲中说“中国人的民族主义就是国族主义”,明确提出以“中华民族”作为“民族”单元来建立“民族国家”。蒋介石也认

为中国只有一个“民族”即中华民族,不承认满、蒙、回、藏各个群体是“民族”,只承认他们是中华民族的“宗支”,中国是一个民族、多个宗族,中华民族是多数宗族融和而成的。但是在民国时期,帝国主义国家的媒体和出版物还是坚持用“民族”来称呼中国境内的蒙古、新疆、西藏各部落,并且直接煽动各部落追求“民族自决”和“民族独立”。

中国共产党系统接受了苏联共产党的“民族”理论。斯大林民族理论的核心概念和苏联制定的民族制度和政策在20世纪50年代基本上被新中国政府接受下来。首先,50年代初政府组织了大规模的“民族识别”工作,先后正式认定了55个少数民族。这样在“民族”概念上就出现了一个双层结构:上层是“中华民族”,下层是56个“民族”。其次,对各少数民族都建立“区域自治”制度以保障各群体的“政治权利”,先后陆续成立了5个省级少数民族自治区,30个自治州和120个自治县(旗)。第三,在政治、经济、教育、文化等各方面对少数民族群体实行优惠政策。

采访者:这对当前中国的民族关系、民族问题产生了哪些影响?

马戎教授:“民族成分”、“区域自治”和以“民族”整体为对象的各项优惠政策在一定程度上加强了汉族与少数民族之间的制度性区隔。当“民族识别”工作完成后,每个国民都确定了“民族成分”,这使中国各“民族”之间的人口边界清晰化。为各“民族”设立的“自治区域”以及以“民族”整体为对象的各项优惠政策的实施客观上强化了各族民众的“民族意识”。对此,我曾提出“汉-少数民族二元结构”这个说法。和“城乡二元结构”的社会区隔形式和社会影响有些类似,民族区隔也许也可以算做中国社会的另一类“二元结构”。当然,对“汉-少数民族二元结构”这一提法是否准确和适当,仍可讨论,有关论证还需要面对许多具体问题。但是,考虑到“城乡二元结构”的提法已经获得广泛的认可并对“二元结构”已有不少感性认识,我提出“汉-少数民族二元结构”这一概念的目的,就是希望以此引起大家对中国民族问题的重视,并对我国民族关系当中的结构性问题给予特别的关注。

这种社会机制在某些方面是欠妥的。比如,我曾提到的“天花板效应”。一个少数民族干部的职位升迁空间,在一定程度上和他出身民族的人口规模和“自治地方”的行政等级相关。如果有一位少数民族官员退休,通常上级机关会从同族中遴选他的接替者。所以少数民族干部有可能会升得很快,但到了一定的级别,就有可能触碰到天花板。这个民族当中再优秀的人才,也只能做到自己所属自治地方的相关职位上。这些制度性的设置可能会限制一批很有才华、很有能力的少数民族人才的发展空间。

我们的教育体制也需要反思,我国的院校大致可以分为普通院校和民族院校,其中,前者以少数民族学生为主,后者以汉族学生为主,从而在客观上造成了一定的区隔。美国培养少数民族人才的思路是不同的,有色人种占美国总人口的比例是31%,但是哈佛大学每年招收的有色人种学生占招生总数的38%到42%。哈佛大学毕业生的就业和社会威望是非常好的。当这些黑人学生和白人学生在哈佛大学校园里一起学习时,他们感到自己有非常光明的未来,不认为自己只是黑人群体中的精英,而会把自己与白人同学一样视为美国国家的精英。所以,奥巴马不会觉得自己只是黑人的领袖,从哈佛法学院学习的那个时期开始,他就把自己视为国家精英,如果他在竞选中只强调黑人的利益,他也不可能成为参议员,更不可能高票当选美国总统。

而在我们北大的校园里,现在有多少名少数民族学生?回族和满族相对多一些,但是藏族、维吾尔族、哈萨克族的学生就非常少。今年有一个维族的同学来考北大传播学院的博士,由于她有一门专业课成绩差了3分,英语成绩差了2分,结果无法进入面试。我和研究生院的

领导们谈,指出这是一名“民考民”(即从小学到高中是用维吾尔语学习所有课程,只有一门汉语课)的学生,她是在进入大学后才开始读汉文的专业书,我们可以想象让她用汉文来答博士考试的专业题试卷的难度有多大,她考北大的英语考试有多困难。同时,这样的考生熟练掌握维吾尔语文,这样的语言文字能力就不应当考虑吗?由于这名考生报的是“少数民族骨干计划”,毕业后一定要回新疆工作,那么她回新疆从事的新闻工作,主要是民族语言翻译、编辑、撰写工作,维文是非常重要的语言能力。这位考生告诉我,现在维吾尔族的传播学博士在国内只有三名,都是欧洲和俄罗斯培养的,大陆的学校没有培养出一名。我和新闻传播学院的老师们作了很多努力,北大研究生院最后还是不同意她进入面试。我对此事非常遗憾。

可以设想一下,如果北京大学持续地破格吸收藏族、维吾尔族、蒙古族等少数民族的优秀青年,在燕园里熏陶,他们对民族和国家的认同意识肯定会有所变化,他们回到各自自治地区的工作岗位上,将会对我国的民族团结产生多大的积极影响。同时,我觉得自己最欣慰的一点,就是在这些年里我通过自己的招生,努力培养了一些少数民族的人才。我指导过的硕士、博士、博士后人员中,有藏族、维吾尔族、蒙古族、哈萨克族、壮族、苗族、达斡尔族、土族,当然也有回族、满族和汉族。大陆培养的唯一藏族和维吾尔族的社会学博士都是我的学生。现在,我去各地做社会调查,都有当地民族的学生或毕业生参与,他们接受我的观点,在努力地实践。从我这儿走出去的学生在热爱祖国、维护民族团结这些方面都没有问题,他们在意识上都高度认同中国。但是,和哈佛大学以及美国其他常青藤名校相比,我觉得我国的高等教育在这一方面是缺乏认识的。哈佛大学培养出来一个奥巴马,是对美国种族关系的一个巨大贡献。我曾经考虑过这样一个问题:中国的大学在什么时候能够培养出来一位藏族或者维吾尔族的最高国家领导人?我觉得除了数理化等具体学科的研究成果之外,如果我们能够培养出一批出身少数民族但高度认同中华民族的人才和政治家,那么我们对中华民族的贡献的意义就更大了。

采访者:那么,您认为应当如何解决当前的民族问题?

马戎教授:我觉得以“文化化”或者说“去政治化”的思路来引导中国的民族关系,是当前中国民族问题的出路。世界上有些国家像美国和印度也存在许多不同的种族和族群,存在不同的宗教和语言群体,但是它们进行“民族构建”的目标,是把国内所有群体建成一个共同的“民族”,即 American nation(美利坚民族)和 Indian nation(印度民族),同时把国内在血缘、语言、宗教、历史方面存在差别的各群体(如黑人、亚裔等)称为“族群”,全体国民共同的核心认同是“民族”而不是“族群”,强调国家宪法和国民的公民权,把种族、族群之间的差异主要视为文化差异,并在“文化多元主义”的旗帜下保存和发展各少数民族的文化特征和风俗习惯。与此同时,不承认也不允许各族群有自己特殊的政治权利。这就是把族群现象“文化化”的思路。

所以,我曾在2004年提出把中国的民族分界、民族身份“文化化”也就是“去政治化”的思路,建议保留“中华民族”的概念,在这一思路下重新开始“中华民族”的“民族构建”,以“中华民族”为核心认同建立一个全体中国人的“民族国家”。把56个“民族”改称“族群”,在这样的概念框架下强化中华民族的“民族意识”,逐步淡化各“民族”的“民族”意识。这样,可以加强各“民族”之间的相互认同,把现在的56个群体凝聚为一个民族即中华民族(Chinese nation)参与国际间的激烈竞争。在这个过程中,一些依然保留了传统认同意识的群体,将会逐步过渡转变为现代“公民国家”的国民。当然,长期以来接受了本族是“民族”的少数民族干部和知识分子,对此需要一个理解和适应的过程,这无疑是一个漫长和需要足够耐心的历史发展过程。

采访者:再回到民族研究,马老师认为应当如何进行民族社会学研究?

马戎教授:我现在做的课题,都是先做实地调查,然后再来整理当地社会演变发展的历程和背后的机制和影响因素。我首先需要把客观事实调查清楚。社会学这个学科最核心、最重要的是什么?就是实事求是、从实求知。所以,社会学的民族问题研究,一项最最基本的工作就是进行实地调查,必须真正深入到基层社会,和当地的干部、知识分子、民众交谈,不带任何思想框框地倾听他们内心的想法。这就需要我们长期持续在民族地区从事基础性的调查研究,努力结识基层单位的各类人员,结交一些能够深谈交心的朋友,对基层社会这些年所发生的事情、政策的执行过程有一个较长时间的了解和跟踪,这样才会使我们逐步具有对基层干部群众所提意见和观点的理解力、分析力和判断力。

另外,我们在开展具体专题的实地调查的同时,仍然需要广泛阅读国内外研究文献,不仅是经典著作和理论性著作,而且特别需要阅读那些从宏观层面描述和分析近代中国社会整体变迁的研究文献,这将有助于我们开拓视野和拔高思维的层面。在社会学研究者进行课题设计时,能否提出有深度并抓住主要矛盾的核心问题,是我们开展学术研究的关键和进行学术创新的前提。那些具有历史大视野和跨国比较的学术研究成果非常有助于我们提出鲜活的、深刻的问题。

采访者:您认为民族社会学研究当前面临的问题有哪些以及今后的发展前景如何?

马戎教授:问题当然很多。在中国各大学的社会学研究队伍中,关心民族问题和长期研究民族问题的人太少了,各社会学系招收“民族社会学”博士的老师当中,长期以来,我好像是全国唯一的一个,从北大社会学系来说,我也是唯一的研究民族问题的教师。我很快退休了,可能课都没有人来上了。这是最大的问题。

但是我想要说的是,在当今中国社会科学各个学科当中,也许社会学的民族研究是一个最容易创新的领域。这是为什么呢?

首先,在过去的这六十多年里中国社会的方方面面已经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巨大变化,为了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在经济、政治、法律、教育等领域的基本理论、制度和政策都出现了重大变化和调整,但是我国的民族理论和相关制度、政策自1949年以来在中国基本维持几十年不变。近年来我国部分地区发生了几起民族冲突事件,也促使我们对民族理论和民族制度进行反思。同时,在我国的民族理论界许多重要的理论问题和研究专题仍为空白,也使我国的民族理论跟不上社会形势的发展。正是社会发展的客观需求和民族理论界的自我封闭,使许多具有现实意义的研究专题成为社会学民族研究者进行学术创新的广阔空间。而我国的社会学专业研究队伍中,对民族问题有兴趣的人数极少。比如清华社会学系没有,人民大学社会学系没有,复旦大学社会学系也没有。所以,你很容易出有创新意义的研究成果。当然,民族院校都有民族学专业,也有许多研究民族问题的教师,但是我国的“民族学”是接近文化研究的人类学,与以社会科学研究方法为基础的社会学不同。所以,民族社会学与民族学是不同的学科。现在人们一提到民族问题,就很自然地认为是民族学的事情。实际上,这是非常不同的两个学科。社会学强调的是社会结构及其演变,结合了宏观制度政策和微观社会现象这两个层面,注重的是调查分析不同族群之间的互动及其社会后果,而民族学更关注各群体的微观和文化的层面,关注“原汁原味”的各族群的个别研究。

因此,存在着大量的研究空白领域,政府和社会急迫的需求,规模很小的专业研究队伍,这三个因素综合起来就使得民族-族群社会学的学术创新具有极大的研究空间和专业优势。

采访者:最后,还请马老师谈谈您对研究生的寄语?刚刚也谈了很多民族、族群问题,作为所谓天之骄子的大学生,包括研究生,可能比较少地会去有意识地去了解、重视这一问题。对于这

一方面,您又有什么建议呢?

马戎教授:我对于研究生的寄语就是,每个人总有一份割舍不去的东西,应当跟着自己的心中的呼唤前行。要认清、认定自己的毕生追求,无怨无悔地持续沿着这条路走下去。既然这是自己的选择,那么在研究时也必然会萌发出浓厚的兴趣和兴奋,也会把许多世俗的东西放在一边。至于别人怎么说、怎么看,就不用去管了,人是为自己活着,又不是为了他人活着。

如果同学们也对民族问题感兴趣,可以系统地读一些书,也可以在假期到少数民族聚居区去感受那里人们的生活。有些小说和电影也可以给我们提供一些信息和感受。如《尘埃落定》这个小说讲的是一个土司的一生,他经历了很多历史阶段,对我们了解藏族社会有帮助。许多学生都爱看美国电影、好莱坞大片,如果动脑筋,你也可以从这些电影中感受到美国的种族制度、政策和社会中的种族关系。比如,美国的电影和电视剧,没有一部不是既有黑人又有白人的。如果一个电影描写两名英雄警察,通常一个是白人,另一个是黑人,在对话中也会显示黑人、亚裔或其他族群的英语口音。但是对比中国的电影,很少看到少数民族角色,甚至是广泛混居在汉人城镇中的回族、满族角色。中国电影被区分为“普通题材电影”和“少数民族题材电影”。90年代以来政府专门设立了少数民族题材电影奖项“腾龙奖”和“骏马奖”,但社会上很少关注。比较美国电影和中国电影,你就可以给自己提出一个问题,是什么导致两种完全不同的结果?

你们看中国的中央电视台、北京电视台的节目主持人,很少看到中国少数民族的面孔。如果你们有机会看美国电视台的节目主持人,大约三分之一是黑人。你可以想一想,这样两种节目主持人的安排,会在各族观众中带来什么样的感受?假如你是一个生活在乌鲁木齐的维吾尔族居民,打开电视看到中央台、北京台,就会觉得这是“你们汉人”的,无形中就拉开了距离。作为北京市政协委员,我今年就写了这样一个提案,希望北京电视台能够选拔、培养藏族、维吾尔族的节目主持人各一名。但是得到的答复是:我们欢迎少数民族报考应聘,但是应聘人的汉语口语能力必须达到多少级、必须持有节目主持人的资格证书。这些要求在实际上是把少数民族排除了。对于少数民族节目主持人,这不是表态是否“欢迎应聘”的问题,而是需要主动去物色和培养。如果缺乏对民族问题的认识,他们是不会主动这样去做的。由此可以看出,我们应该要做的是,不断提升人们的民族团结意识和国家意识。提到语言标准问题,我觉得不必那么刻板划一,俗语说“乡音亲切”,美国电视台主持人中,有的也带有不同地区的口音,这也体现出文化多样化,许多观众其实是欢迎的。

现在有几十位藏族、维族的学生在北大学习。如果有机会,希望我们的汉族同学们能够主动接近他们,在学习和生活上关心和帮助他们。他们远离家乡和亲人,许多人连暑假也不能回家,我们不当对他们格外多关心一下吗?有些课题,可以共同申请,一起去调研,还可以到他们的家乡去看看。还有,平时同学们组织活动的时候,可以有意识地邀请同院系的少数民族同学一起参与。过年过节的时候,家在北京的同学可以请他们回去吃饭啊,使他们在远离家乡的北京也可以感受到一丝温暖。有些少数民族同学在学习上可能有些困难,但是他们又不好意思问汉族同学,在这方面,各院系的研究生会和团委可以主动地组织汉族同学对学习有困难的少数民族同学进行“一对一”的帮助。我建议北大的研究生会好好地考虑一下这方面的事儿,我觉得这应当成为北大学生工作的一个创新点。其实民族关系说起来是一个很大的题目,但是如果我们每个人在这些小事情上都能够有意识地关心身边的少数民族同学,积少成多,就可以实实在在地拉近彼此的感情距离,这些少数民族同学将来都是各地区的精英栋梁,如果他们在北京大学校园里的这几年淡化了对汉族的隔膜、加强了对祖国的认同,成为中华民族的国家

精英 ,这也是北大的同学们为我们的国家所做的一个重大贡献。

[录音整理: 李汪洋 范志伟等]

[责任编辑: 李汪洋]